

揭阳市财政局文件

揭市财法〔2024〕26号

签发人：林勇慎

揭阳市财政局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

中共揭阳市委员会、揭阳市人民政府、广东省财政厅：

2024 年度，揭阳市财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部署要求，围绕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严格履行政府赋予的行政职能，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不断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和法治财政建设，财政权力运行更加透明规范，为财政改革发展大局营造了良好法治环境。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精神，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

（一）深入学习贯彻，提高思想认识

市财政局党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作为当前重要任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结合财政工作实际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做到把方向、明任务、抓落实。

（二）营造学习氛围，推动宣传升温

市财政局坚持示范先学与专题学习相结合，将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列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和局机关党组织学习清单，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通过开展专题学习研讨，发挥领学带学作用，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局领导班子成员带头深入各党支部领学辅导，迅速在全局掀起学习重要讲话精神的热潮，大力营造有利于干部职工成长进步的良好学习氛围，干部职工全面深学，坚持集体学习与自学相结合，并通过市财政局网站、局内LED滚动显示屏等宣传载体打造宣传阵地，推动学习宣传持续升温，

推动干部理论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三）结合实际工作，坚持学以致用

市财政局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战略部署，把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转化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进一步理清工作思路、完善工作举措，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和法治财政建设，推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与落实市委、市政府法治政府建设部署结合起来，与当前财政各项业务工作结合起来，引导财政干部把岗位职责摆进去，学以致用，以学促行，服务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密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推动法治广东建设、法治揭阳建设

（一）学习宣传的推动情况

一是深入学习培训，系统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深刻理解习近平法治思想核心要义，紧密围绕省委“锚定一个目标，激活三大动力，奋力实现十大新突破”的“1310”部署，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将依法治国和依法行政相关的法律法规纳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局务会等会议议题，发挥“关键少数”的示范表率作用，以党的二十大精神指导财政法治实践。同时通过举办专题学习活

动和利用“财学”平台法治宣传教育专栏等方式组织局干部职工开展法治学习，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提升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能力和水平；**二是**加强宣传解读，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以宪法、党内法规以及同人民群众密切相关的民法典、新施行的信访工作条例、会计法、注册会计师法和行政处罚法、预算法实施条例、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为重点，注重阵地宣传，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橱窗展板、宣传栏和“揭阳财政”微信公众号等普法工具，切实抓好财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二）推动落实的具体举措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市财政局坚持将财政法治建设工作摆在财政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到财政法治工作全过程，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财政改革与财政法治建设重点工作；**二是**强化规划统筹，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定期更新普法责任清单，落实普法工作计划，将普法融入各项财政日常工作当中，为我市财政改革发展营造法治化环境；**三是**推动“法治+业务”深度融合，推动全面深化预算制度改革，实现财政管理精细化和规范化，推进“数字财政”信息化改革，提升财政信息化支撑能力。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市财政局认真贯彻《中共揭阳市委办公室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实施方案〉的通知》部署要求，加强本单位法治建设组织领导，形成了由局党组履行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局党组其他成员根据职责分工负责，局法规税政和会计管理科综合协调，各科室共同参与的法治政府工作格局，并将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带头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坚持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严格落实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结合财政改革管理工作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和公平竞争审查机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带头做到依法行政、依法理财。

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市财政局认真学习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揭阳市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以及省 2024 年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要点。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法治责任

为切实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到实处，市财政局明确法治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职责分工，形成了法治建设自上而下、整体联动、全面推进的工作格局。

（二）强化法治宣传，树牢法治观念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持续推进财政部门全面履行普法责任制，进一步明确普法内容，坚持“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的原则，将普法融入各项财政日常工作当中，为我市财政改革发展营造法治化环境。

二是精心组织，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抓好局内学法用法，建立完善学法制度。首先是推进全局干部职工提高自身法律素养与依法依规工作的能力，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我局围绕财政中心工作，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干部职工学习法律法规，特别是财政税法法规政策，领导干部带头学习，着重提高利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开展工作的能力，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带动全局干部职工接受财政法制教育。定期组织开展的干部职工学法活动，重点加强宪法、党章和党内法规学习教育，并将学习情况作为年度考核重要内容。多层面保障普法教育宣传工作的开展效果，不断提高全局干部职工的法制意识和法律知识储备，将法制思维融入深层意识、融入内部管理、融入业务工作。同时，建立完善学法制度，采取集中培训与自学相结合的形式，年初制订《局领导干部年度学法工作计划》和《局年度学法工作计划》，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宪法》《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行政处罚法》《行政诉讼法》

《行政复议法》《行政许可法》等重点法律法规知识。今年5月分别举办揭阳市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培训班和市直小型修缮项目预、结算编制审核工作培训会，8月举办财税体制改革专题培训，有效提升了相关单位财务人员对财政业务法律法规的理解和应用。

三是创新普法形式，提高普法宣传工作质量。市财政局依托新媒体开展普法，利用局微信公众号“揭阳财政”常态开展法治宣传，借助局办公楼一楼电子显示屏对外进行法治宣传，滚动播放习近平重要讲话、宪法宣传标语、民法典宣传标语、疫情防控主要法律规定等；利用“财学”平台开展法治学习，组织通过“习近平法治思想”栏目学习《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进一步强化法治思维、法治意识，营造法治政府建设良好氛围；通过粤政易工作群、系统内网传输普法文件、音频、宣传挂图等资料，切实做好市、县区财政部门之间普法工作衔接。运用新媒体普法模式，开启普法工作新局面，以趣味性强、参与度广、传播性快、覆盖面宽的新媒体普法活动模式，为普法宣传工作注入了新的强劲动力。

（三）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积极转变政府职能

一是完善部门权责清单管理。为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优化营商环境。**二是**规范行政审批事

项。完善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做好目录清单、办事要件和流程等标准化工作，严格依法规范事项办事行为，通过政务服务事项进驻政务中心和实现网上办理等方式，简化办事程序，争取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

（四）完善规范性文件清理审查管理，提升部门法治工作水平

做好规范性文件审查，是建设法治财政标准化的重要举措，有助于提高财政管理的规范化、法治化、科学化水平。市财政局严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积极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开竞争、与民法典规定和原则不一致、不利于优化营商环境的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确保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问题。

（五）充分发挥财政监督作用

按照省财政厅工作部署，市财政局与各县（市、区）财政部门主动作为，密切配合，形成合力，扎实有序地开展各项工作任务，如开展2024年会计质量检查和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充分发挥财政监督服务中心工作、服务预算管理改革的职能作用；结合工作实际，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聚焦依法行政、“放管服”改革、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执法监管等方面内容，严格执行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

金目录清单管理，加强和规范非税执收监管；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助力市场主体轻装上阵；完善政府采购制度规范，实现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保证政府采购的公平、公正和公开；实现“双随机、一公开”财政监管常态化，组织开展会计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各单位会计核算和资金管理，实现财政监管的公正高效、公开透明。

五、2024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4 年，市财政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但也存在着一些不足。**一是**创新方法、依法行政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开展社会普法宣传的力度和深度对照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任务要求仍存在差距；**三是**执法人员业务能力还有待提高。

六、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5 年，市财政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有关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部署，不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和法治财政建设，努力创新法治政府工作新局面，依法保障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实施，统筹推进财政法律规范体系、法治实施体系、法治监督体系、法治保障体系建设，确保财政工作在法治轨道上稳健运行。

（一）切实做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一是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以贯彻普法规划和上级法治宣传教育有关任务部署为重点，注重普法实效，创新普法形式，通过显示屏、互联网等多种形式加强依法治市宣传和教育，着力拓展依法治市和财政法治宣传的覆盖面和纵深度，营造良好社会法治氛围；二是加强理财队伍法治建设。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进一步抓巩固、抓拓展、抓提升，加强党章党规、宪法和各项法律法规的学习教育，组织做好本单位学法用法培训考试，进一步提高财政工作队伍的政治素质和办事能力。

（二）继续推进财政“放管服”改革工作

按照上级关于“放管服”的要求，根据法律法规立改废释、机构职能调整情况，做好行政审批事项取消、下放、调整和保留工作，及时调整和完善部门权责清单，巩固和深化政府部门权责清单管理制度。同步做好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梳理规范录入，不断提高事项的网办率，着力提升公共服务质量与效率，提高群众满意度。

（三）全面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坚持将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带头学习宪法法律，带头厉行法治、依法办事，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将财政各项业务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

（四）全面规范财政执法行为

严格规范财政执法行为，推进行政执法全过程音像记录，完善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贯彻落实行政执法重大决定合法性审查制度；加强行政执法人员规范化管理，切实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全面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五）进一步提高依法理财工作水平

坚持依法治市、学法用法相结合、相促进，注重教育引导财政工作队伍切实运用法治思维和手段推动工作、解决问题，坚持在法律法规框架内和规范下依法依规制订政策、推进改革、加强监管，推动法治财政建设上新的台阶。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揭阳市司法局

揭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26 日印发